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STY CONCEPTS HOLDING LIMITED

賞之味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96)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通常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賞之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全年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可資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收益	4	51,872	81,075
存貨成本		(12,101)	(18,229)
其他收入	5	11,019	881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797	311
員工成本		(22,474)	(34,019)
租金及相關開支		(3,836)	(5,778)
折舊及攤銷		(11,121)	(24,530)
其他開支		(16,447)	(22,009)
減值損失	6	(9,686)	(32,488)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14	—	(449)
融資成本	7	(755)	(1,381)
除稅前虧損	8	(12,732)	(56,616)
稅項	9	(652)	180
年內虧損		(13,384)	(56,436)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97)	(232)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13,481)	(56,66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13,481)	(56,668)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11	(2.68)	(11.2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3月31日

		於3月31日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3,047	6,907
使用權資產		6,055	11,752
無形資產		—	23
按金	12	2,207	4,762
遞延稅項資產		1,474	1,608
		<u>12,783</u>	<u>25,052</u>
流動資產			
存貨		691	1,29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7,296	5,609
可收回稅項		2,554	2,52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141	37,733
		<u>39,682</u>	<u>47,165</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	6,369	6,679
應付稅項		178	—
銀行借款		1,845	2,638
租賃負債		12,138	15,184
撥備		520	—
		<u>21,050</u>	<u>24,501</u>
流動資產淨值		<u>18,632</u>	<u>22,66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1,415</u>	<u>47,716</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9,460	12,480
撥備		330	380
遞延稅項負債		280	30
		<u>10,070</u>	<u>12,890</u>
資產淨值		<u>21,345</u>	<u>34,82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000	5,000
儲備		16,345	29,826
總權益		<u>21,345</u>	<u>34,82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8年7月23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3月1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上市」)。本公司的直屬控股公司為Brilliant Trade Enterprises Limited，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分別由鄧振豪先生(「鄧振豪先生」)、鄧振豪先生的父親鄧慶治先生(「鄧慶治先生」)、鄧振豪先生的母親戴少斌女士(「戴女士」)以及鄧振豪先生的胞姊鄧穎珊女士(「鄧穎珊女士」)(統稱為「控股股東」)擁有35%、35%、15%及15%股權。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I-1108,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尖沙咀棉登徑22-26號恒成大廈6樓。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日式拉麵餐廳營運。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其亦為本公司的功能性貨幣。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該等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並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GEM上市規則第18章以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條文。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年內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引用之修訂及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之修訂本，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要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除下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引用之修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載列的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3.1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之定義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修訂本為重大提供新的定義，列明「倘遺漏、錯誤陳述或隱瞞資訊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用戶基於該等提供有關特定報告實體之財務資訊的財務報表作出之決策，則該資訊屬重大」。修訂本亦釐清在整體財務報表的範圍內，重要性取決於資訊的性質或幅度(單獨或與其他資訊結合使用)。

本年度應用修訂本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3.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的定義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釐清，儘管業務通常具有產出，但就一套綜合的活動及資產組合而言，產出非屬符合業務定義之必要條件。為符合業務定義，一套綜合的活動及資產組合至少必須包含投入及實質性過程，且兩者結合能顯著有助於創造產出之能力。

該等修訂移除評估市場參與者是否有取代失去的投入或過程，並繼續提供產出之能力。該等修訂亦引進額外指引，以協助釐定是否已獲得實質性過程。

此外，該等修訂引入一項自選的集中度測試，允許對所收購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是否符合業務作簡化的評估。在該自選的集中度測試下，若所收購總資產之絕大部分公平值集中於一項可辨認資產或一組類似的資產，則所收購之活動及資產組合併非業務。該測試下之總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遞延稅項資產以及由遞延稅項負債產生之商譽。選用該選擇性集中度測試與否則以每項交易為基準。

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但當本集團於往後期間作出收購則可能有所影響。

3.3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的租金優惠的影響

該修訂本於 2020 年 6 月頒佈，並於 2020 年 6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有關修訂允許提早應用，包括於 2020 年 6 月 4 日(該修訂頒佈日期)未獲授權刊發的中期或年度財務報表。本集團自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期間起提早採納修訂本。

該修訂為承租人引進了新的可行權宜方法使其可選擇不評估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優惠是否為一項租賃修訂。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滿足以下所有條件由 2019 冠狀病毒病直接產生的租金優惠：

- 租賃付款的變動使租賃代價有所修改，而經修改的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
- 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 2021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租賃減免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列賬的承租人將以同一方式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的變動入賬(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租賃付款的寬免或豁免被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獲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並於該事件發生的期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於2021年6月30日後的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優惠

修訂本將可供承租人作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免入賬的可行權宜方法期限延長一年。租賃付款減少僅可能影響原於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期限延長至2022年6月30日。修訂本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申報期間生效，並獲准提早應用。

已頒佈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注入資產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的相關修訂(2020年)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⁴

¹ 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將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

收益指於本年度提供服務及出售貨品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扣除折扣)。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於香港營運餐館	46,517	66,981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營運餐館	1,178	8,880
向特許經營人銷售食品及相關產品	3,097	4,080
隨時間確認：		
來自特許經營人的專利費收入(附註i)	689	1,006
來自獲許可人的許可費收入(附註ii)	36	28
來自特許經營人的顧問費收入(附註iii)	355	100
	<u>51,872</u>	<u>81,075</u>

附註：

- (i) 專利費收入參考由特許經營人按五年期營運的餐館收益或數目計算。
- (ii) 許可費收入參考由獲許可人按兩年期生產的許可產品產量計算。
- (iii) 顧問費收入參考由特許經營人按五年期營運的餐館數目計算。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經營日式拉麵餐館。已基於本集團會計政策編製的內部管理報告基準識別該經營分部。本公司執行董事已經獲識別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為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按地理地點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分析。

除收益分析外，概無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可用的經營業績或其他獨立財務資料。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本集團整體業績作出決策。因此，除實體廣泛資料外，概無呈示單一經營分部的分析。

地理資料

本集團目前營運主要位於香港。有關本集團外部客戶收益的資料按客戶地點呈示。有關其非流動資產按資產的地理位置劃分的資料詳述如下：

	非流動資產(附註iii)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於3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46,553	67,009	11,309	23,040
中國(附註i)	2,209	9,006	—	404
中華人民共和國 澳門特別行政區 (「澳門」)(附註ii)	3,110	5,060	—	—
	<u>51,872</u>	<u>81,075</u>	<u>11,309</u>	<u>23,444</u>

附註：

- (i) 收益來自在中國營運餐館、向位於中國的特許經營人銷售食品及相關產品以及向該特許經營人收取專利費及顧問服務收入。
- (ii) 收益來自向位於澳門的特許經營人銷售食品及相關產品以及從該特許經營人收取專利費收入。
- (iii)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兩個年度內，並無個別客戶貢獻本集團總收益的10%以上。

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u>其他收入：</u>		
租務優惠	2,699	574
估算利息收入	188	161
銀行利息收入	1	48
政府補貼(附註)	8,016	—
其他	115	98
	<u>11,019</u>	<u>881</u>
<u>其他收益及虧損：</u>		
終止租約收益	642	305
匯兌收益淨額	8	6
出售物業及設備收益	147	—
	<u>797</u>	<u>311</u>

附註：政府補貼主要指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政府」)「抗疫基金」及「保就業計劃」所得之補貼。並無有關收取補貼之未達成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6. 減值損失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減值損失(扣除回撥)：		
— 物業及設備	4,562	13,680
— 使用權資產	5,124	14,766
— 無形資產	—	4,042
	<u>9,686</u>	<u>32,488</u>

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內，由於香港和中國的部分餐廳表現不如預期並出現虧損，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存在減值跡象，並對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相關餐廳特許經營權的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評估。當無法單獨評估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餐廳的可收回金額(各代表個別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因而估計的可收回總額為10,449,000港元(2020年：11,713,000港元)，而若干現金產生單位不會產生淨現金流入。由於某些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和無形資產的賬面價值，因此在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中分別確認4,562,000港元、5,124,000港元及零港元(2020年：約13,680,000港元、14,766,000港元及4,042,000港元)的來自這些現金產生單位的總減值損失。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是根據涵蓋五年的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五年期間的收入增長率為0%至10.2%(2020年：約10%至15%)，這是根據管理層對各餐廳的服務能力及現有翻枱率的估計得出的。5年以上的現金流量使用零增長率(2020年：2.3%)推斷，該等現金流乃按21.8%(2020年：17.8%)之貼現率貼現。該貼現率乃除稅前，並反映現金產生單位相關之具體風險。計算使用價值之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包括毛利率和運營費用)的估計有關，此估計乃根據現金產生單位過往表現和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而作出。

7. 融資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653	1,241
銀行借款利息	102	140
	<u>755</u>	<u>1,381</u>

8. 除稅前虧損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 千港元	2020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核數師薪酬	520	520
董事薪酬	4,358	3,471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花紅及津貼	17,326	28,869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90	1,679
員工成本總額	<u>22,474</u>	<u>34,019</u>
物業及設備折舊	2,650	7,928
使用權資產折舊	8,448	16,420
無形資產攤銷	23	182
物業及設備撇銷虧損	—	388
已付租賃按金撇銷虧損	1,121	—
附加費撥備及訴訟的罰金	<u>520</u>	<u>—</u>

9. 稅項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稅項包括：		
香港利得稅：		
年內扣除	268	19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58
	<u>268</u>	<u>248</u>
遞延稅項開支(抵免)	384	(428)
	<u>652</u>	<u>(180)</u>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載入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公司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之稅率納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則按16.5%的稅率納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公司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納稅。

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其中一間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按其首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8.25%稅率計算，其超過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稅率計算。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公司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納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兩個年度的中國附屬公司稅率均為25%。

10. 股息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概無支付或擬議向普通股股東宣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亦無擬議宣派股息(2020年:無)。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計算乃基於下列數據：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年內虧損	<u>(13,384)</u>	<u>(56,436)</u>
	2021年	2020年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500,000,000</u>	<u>500,000,000</u>

由於兩個年度內概無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個別每股攤薄虧損資料。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來自營運餐館的貿易應收款項	194	300
來自特許經營人的貿易應收款項	1,254	215
來自獲許可人的貿易應收款項	42	28
租賃按金	4,349	6,147
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	1,641	1,286
收購物業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	397
其他應收款項	1,118	1,141
預付款項	905	857
	<u>9,503</u>	<u>10,371</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總額	<u>9,503</u>	<u>10,371</u>
就報告目的分析：		
非流動資產	2,207	4,762
流動資產	7,296	5,609
	<u>9,503</u>	<u>10,371</u>

本集團概無向餐廳營運的個別客戶授予信貸期。

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主要透過現金、電子或移動支付進行。電子或移動支付一般於交易日期後7至21天內結清。貿易應收款項亦包括應收特許經營人專利費及顧問費收入及銷售收入及應收獲許可人許可費收入，而信貸期長達30至90天。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餐廳經營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0至30天	<u>194</u>	<u>300</u>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特許經營人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0至30天	926	120
31至60天	105	31
61至90天	35	31
90天以上	188	33
	<u>1,254</u>	<u>215</u>

於2021年3月31日，賬面總值為328,000港元(2020年：95,000港元)的來自特許經營人貿易應收款項已逾期。經參考特許經營人的歷史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可得合理及有理據支持前瞻性資料，本公司董事認為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原因為特許經營人與本集團擁有良好的業務關係，且特許經營人的經常性逾期記錄具備良好的結算歷史。

於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來自獲許可人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的賬齡分析處於0至30天或31至60天內。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50	893
應付薪金	1,772	928
應付建築費	—	1,04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347	3,810
	<u>6,369</u>	<u>6,679</u>

購買的信貸期介乎0至30天。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0至30天	1,240	893
31至60天	2	—
超過90天	8	—
	<u>1,250</u>	<u>893</u>

1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2019年11月19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豚王(中國)有限公司(「豚王中國」)與獨立第三方上海盈屬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盈屬」)訂立合作協議，據此，豚王中國(作為賣方)同意出售而上海盈屬(作為買方)同意購買賞面(上海)餐飲管理有限公司(「賞面(上海)」)100%的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00,000元(約相當於335,000港元)，以繼續營運由賞面(上海)經營的日本拉麵業務。

該出售事項已於2019年12月15日完成，本集團確認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虧損約為449,000港元。

	2019年 12月15日 千港元
已收代價	
已收現金	335
	<hr/>
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廠房及設備	523
使用權資產	1,37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3
存貨	33
銀行結餘及現金	3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40)
撥備	(27)
應付稅項	(73)
租賃負債	(1,432)
	<hr/>
已出售之資產淨值	457
	<hr/>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已收代價	335
已出售之資產淨值	(457)
有關因喪失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而將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由權益 重新歸類至損益之累計匯兌差額	(327)
	<hr/>
出售的虧損	(449)
	<hr/>
來自出售的淨現金流入	
現金代價	335
減：出售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315)
	<hr/>
	<u>20</u>

15. 報告期後事項

租賃協議屆滿後終止

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富域有限公司(「富域」)與業主(為獨立第三方)訂立租賃協議，內容有關租賃位於沙田新城市廣場第一期的物業超過7年，本集團在此地方經營其中一間現有餐廳。然而，於2021年6月22日與業主確認，在租賃協議於2021年7月31日屆滿後，根據業主對位於購物商場的裝修及租賃架構的發展，將不再重續該租賃的租賃協議。因此，本集團自此將不再經營位於此物業的現有餐廳。

經參考過往營運經驗，目前位於該物業的餐廳具有盈利能力，佔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約20.1%。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不利影響可能來自終止租賃協議，並首先反映於本集團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第二季度業績。

在此方面，透過持續評估市場環境的發展以最大化回報，管理層目前正選擇開立新餐廳的地點及時間。

訴訟

本集團於年內涉及拖欠租金相關的多項申索，而若干個案於本公告日期仍在處理中，而相關估計財務影響及潛在索償撥備已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記錄。本公司管理層及法律顧問已通過共同努力解決案件。於報告日期，下列案件屬公開且可能對本集團造成影響。

訴訟編號：DCDT4016/2020及DCCJ30/2021

於2020年10月30日及2021年1月5日，富棠置地有限公司及其代理人、新鴻基地產代理有限公司向正信國際有限公司(「正信」)(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就尚未支付租金及相關開支分別申索約1,351,000港元及2,241,000港元(「索償」)。

根據日期為2021年3月16日的判決，法院命令正信須支付於2020年10月30日及2021年1月5日的索償金額。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索償獲取法律意見以及記錄充足撥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內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拉麵餐廳，並自提供餐飲服務產生收益。

此外，本集團的收益亦來自(i)向特許經營人授出自家品牌的特許經營權，以於澳門及中國經營拉麵餐館，收取專利費及顧問費收入及透過銷售食品及配套產品予特許經營人賺取收入；(ii)向獲許可人授出獨家許可，就許可產品使用本集團的商標，根據產量收取許可費收入。

於2021年3月31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於香港分別經營八間及七間拉麵店。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81.1百萬港元減少約36.0%至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1.9百萬港元。收益下跌主要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2019冠狀病毒病**」）自2019年末爆發，嚴重削弱客人的消費意欲，且同時香港政府推行多項與飲食業直接有關的措施，例如限制食肆入座的最多人數、餐桌間最少相距1.5米及規限每檯客人人數，導致光顧的客人人數大幅減少，對飲食業構成嚴峻挑戰。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之資料乃按該等客戶所在地呈列，詳情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46,553	67,009
中國(附註(i))	2,209	9,006
澳門(附註(ii))	3,110	5,060
	<u>51,872</u>	<u>81,075</u>

附註：

- (i) 收益來自在中國營運餐館、向位於中國的特許經營人銷售食品及相關產品以及向該特許經營人收取專利費及顧問服務收入。
- (ii) 有關收益來自向位於澳門的特許經營人銷售食品及相關產品以及來自該特許經營人的專利費收入。

存貨成本

存貨成本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8.2百萬港元減少約33.6%至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2.1百萬港元。已售存貨成本隨著本集團收益減少而下降，並分別佔截至2020年及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總收益約22.5%及23.3%。有關比率與2020財政年度相比相對穩定。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香港政府補貼、已收租務優惠、估算利息收入、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雜項收入。有關款項增加約10.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內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從而自「抗疫基金」以及「保就業計劃」所獲香港政府補貼約8.0百萬港元以及獲業主提供租金優惠約2.7百萬港元(2020年：分別為零及約0.6百萬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2020年及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及虧損分別主要指終止租賃合約收益、匯兌收益淨額及出售本集團物業及設備收益。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4.0百萬港元減少約33.9%至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2.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安排員工休假以配合餐廳因2019冠狀病毒病而導致營業時間有變及其他已推行的相關人力資源措施。員工成本佔經營成本的最大部分，佔收益百分比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為42.0%，而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則約為43.3%。

本集團深明在競爭激烈的勞工市場中招聘熟練人手及保留經驗豐富員工的重要，以妥善管理本集團餐廳及與顧客互動，對維持本集團的服務質素、保持水準穩定，以及維護品牌聲譽至關重要。

租金及相關開支

租金及相關開支指(i)建築物管理費；(ii)政府地租及差餉；(iii)機器租金；(iv)或然租金；及(v)其他租賃期於十二個月內屆滿的租賃或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租金及相關開支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8百萬港元減少約1.9百萬港元或33.6%至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參考餐廳產生的收益而向業主支付的或然租金減少以及租期自2019年4月1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起十二個月內屆滿並重續的租賃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呈列為「使用權資產折舊」(如有)所致。

折舊及攤銷

折舊及攤銷指就本集團(i)租賃裝修；(ii)裝置及設備；(iii)無形資產；及(iv)使用權資產計提的折舊及攤銷費用。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使用權資產折舊約8.4百萬港元(2020年：約16.4百萬港元)，而物業及設備折舊費用及無形資產攤銷開支約為2.7百萬港元(2020年：約8.1百萬港元)。折舊及攤銷開支減少約13.4百萬港元或54.7%乃由於若干本集團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於2020年3月31日確認減值虧損所致。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水電煤氣及其他公用事業開支、維修及保養費用、核數及專業服務費用、業務及產品開發開支、清潔費用、電子支付及外送平台的手續費、汽車及物流開支。其他開支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2.0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6.4百萬港元，相當於減少約25.3%。減少主要是由於收益下降以及本集團實施多項成本控制措施致使可變運營費用減少所致。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明細載列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公用事業開支	2,217	3,890
核數及專業服務費用	3,001	3,788
廣告及營銷開支	576	2,960
維修及保養費用	1,240	1,733
業務及產品開發	601	1,521
汽車及物流開支	1,136	1,442
消耗品	1,056	1,093
保險開支	1,001	1,027
清潔費用	606	837
電子支付及外送平台的手續費	1,938	358
物業及設備撇銷虧損	—	388
租賃按金撇銷虧損(附註i)	1,121	—
附加費撥備及訴訟的罰金(附註i)	520	—
其他(附註ii)	1,434	2,972
	16,447	22,009

附註：

- (i) 本集團涉及與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拖欠租金相關的多項申索，其中相應已付租賃按金約1,121,000港元預期不可退換且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作為已確認虧損撇銷(2020年：零)。此外，已就本集團因訴訟可能產生的估計附加費及罰金約520,000港元作出計提撥備並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予以確認(2020年：零)。本集團已接獲律師的法律意見書，據告知，於2021年3月31日已就相應訴訟錄得充分撥備。
- (ii) 其他包括辦公室開支、雜項開支及其他雜項費用。

減值損失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部分餐廳出現虧損，導致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和無形資產出現減值指標。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內，已確認有關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和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約4.6百萬港元，5.1百萬港元及無(2020年：約13.7百萬港元、14.8百萬港元及4.0百萬港元)。

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確認詳情載列如下：

(i) 有關本集團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的分析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就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約4.6百萬港元、5.1百萬港元及無(2020年：約13.7百萬港元、14.8百萬港元及4.0百萬港元)，此乃由於本集團於香港若干餐廳表現欠佳及出現虧損所引致，合共佔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淨額約72.4%(2020年：約57.6%)。

本集團的物業及設備主要指於香港的餐廳、中央廚房及辦事處的租賃裝修、裝置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物業及設備的減值虧損約為4.6百萬港元(2020年：約13.7百萬港元)，其中包括公司資產(例如獲分配來自總部及中央廚房的其他裝置及設備及租賃裝修)及其他直接歸屬於虧損餐廳的資產，佔確認任何減值虧損前物業及設備於年結日的原有賬面總值約31.1%(2020年：約66.4%)。

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主要指香港租賃物業的使用權，而該等物業用作餐廳、中央廚房、辦事處及員工宿舍。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已就使用權資產（包括獲分配來自總部及中央廚房的租賃物業及經營虧損餐廳的其他租賃物業的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約5.1百萬港元（2020年：約14.8百萬港元），佔確認任何減值虧損前使用權資產於年結日的原有賬面總值約28.2%（2020年：約55.7%）。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主要指自獨立第三方取得的獨家特許經營權，並獲准使用特許經營商標、專利、所有其他知識產權及於香港經營特許經營餐廳的其他必要協助，為期20年。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獨家特許經營權的無形資產已悉數減值，並已確認減值虧損約4.0百萬港元，相當於無形資產於確認減值虧損前的原有賬面總值約100%。於2020年3月31日，相應獲分配的公司資產及本集團所營運的特許經營餐廳的物業及設備約7.0百萬港元經已悉數減值，並已確認為物業及設備的減值虧損。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無形資產及特許經營餐廳的相應物業及設備確認進一步減值虧損或任何減值虧損撥回。

(ii) 導致確認減值虧損的原因的詳情

年內持續出現的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已對全球及本地經濟造成重大負面影響。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現有餐廳顧客人數較去年整個期間經營的餐廳整體下降約50.5%。由於顧客人數下跌，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大幅減少。為控制疫情的傳播，香港政府自2020年4月推出多項保持社交距離及抗疫預防的措施，其中若干措施尤與餐飲業務相關，對本集團的營運構成進一步挑戰。因此，管理層的結論為此乃本集團資產減值的跡象，並就相關餐廳於2021年3月31日的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測試。

(iii) 釐定相關減值虧損金額的方法、依據及主要假設

管理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對本集團於2021年3月31日的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進行減值檢討。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將減值虧損界定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金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由於在結算日期市場上可資比較的交易不足，管理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估計其使用價值，以對每個現金產生單位於2021年3月31日的賬面值進行減值檢討。進行減值測試的相關資產的使用價值的計算，乃參考預期由資產產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現金流量預測」)作出。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要求透過分配可直接歸屬於每個現金產生單位或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資產的賬面值以測試減值，有關賬面值的一部分可在合理且一致的基礎上予以分配。因此，管理層按每間餐廳準備現金流量預測(代表已識別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

此外，管理層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公司資產可能出現減值，並進一步將相關公司資產(如中央廚房及總辦事處的租賃裝修、固定裝置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在合理及一致的基礎上分配予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

根據評估結果，會就產生現金流量淨額但可收回金額低於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的餐館確認減值虧損；對於並無產生現金流入淨額的餐館，截至2021年3月31日，包括公司資產在內的所有相關資產均已全部減值。減值虧損已在資產賬面值的基礎上有系統地確認及分配。

當減值虧損其後撥回，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增至其可收回金額之經修訂估計值，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倘現金產生單位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於管理層評估後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撥回。

截至2021年3月31日的現金流量預測

計算有關資產的使用價值涵蓋5年現金流量預測期間(Y1至Y5)，就產生估計正現金流入淨額的餐廳，超過預測期間的現金流量則透過使用終止年增長率0%(2020年：2.3%)進行預測推斷餐廳的其後現金流量。

下表概述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主要輸入值、估計及假設如下：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預測		
	2021年 3月31日 (Y1)	2022年 3月31日 (Y2)	2023年至 2025年3月31日 (Y3至Y5)
輸入值：			
預期收益增長率	10% 增長(根據 2020年3月實際 收益)	10% 至 15%	15%
預期毛利率範圍	68.1% 至 72.5%	68.1% 至 72.5%	68.1% 至 72.5%
公司稅率	就於香港註冊成 立及經營餐廳的 附屬公司，為 16.5%； 就於中國註冊成 立及經營餐廳的 附屬公司，為 25%	就於香港註冊成 立及經營餐廳的 附屬公司，為 16.5%； 就於中國註冊成 立及經營餐廳的 附屬公司，為 25%	就於香港註冊成 立及經營餐廳的 附屬公司，為 16.5%； 就於中國註冊成 立及經營餐廳的 附屬公司，為 25%
貼現率(加權平均 資本成本 (「加權平均 資本成本」))	17.8%	17.8%	17.8%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預測

	2022年3月31日 (Y1)	2023年3月31日 (Y2)	2024年至 2026年3月31日 (Y3至Y5)
輸入值：			
預期收益增長率	0%至10.2%增長 (根據2021財政 年度的平均收益 或與2021年4月 的實際收益持平)	3%	5%至9%
預期毛利率範圍	66.2%至74.9%	66.2%至74.9%	66.2%至74.9%
公司稅率	就於香港註冊成 立及經營餐廳的 附屬公司，為 16.5%	就於香港註冊成 立及經營餐廳的 附屬公司，為 16.5%	就於香港註冊成 立及經營餐廳的 附屬公司，為 16.5%
貼現率(加權平均 資本成本)	21.8%	21.8%	21.8%

上述使用價值計算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及估計是根據各餐廳(已識別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去表現，例如服務能力，餐桌周轉率以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而釐定。

當在使用價值計算中使用現值技術時，會採用加權平均資本成本為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並調整稅務影響。

(iv)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就減值虧損是否公平及合理所作評估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密切注意管理層所作的減值評估，尤其是考慮到餐飲業面臨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引致全球經濟動盪，以及實施保持社交距離及全球旅遊限制的多項措施所帶來的挑戰。評估減值虧損是否公平及合理時，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進行下列舉措：

1. 審閱及理解應用於就估計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所作現金流量預測的假設、計算及方法

本集團的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依賴以適用折現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得出的資產估計使用價值。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現金流量預測，並理解達致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金額的假設、計算及估值方法，例如收入增長率、增長的基準、資產經濟期限、過往業績參考及市場可資比較數據，另亦已按彼等本身對業務、本集團資產、本集團經營所在環境及業務前景的知識，嚴格地評核於現金流量預測應用的所有輸入數據是否公平及合理。

2. 評估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納的輸入數據及假設有否反映最近期業務發展及行內經濟趨勢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進一步評估並確認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納的輸入數據或假設已考慮到最近期經濟及行業趨勢以及目前市況，並反映於財務預測及折現率上。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就主要假設進行的敏感度分析。

董事會一直留意飲食業的趨勢且注視經濟發展，並考慮到資產減值的風險，以確保本集團的資本管理及策略計劃更為理想。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合作協議，出售賞面(上海)100%的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00,000元(約相當於335,000港元)，以繼續營運由賞面(上海)經營的日本拉麵業務，有關業務將使用本集團授予的「豚王」商標(「商標」)，每家餐廳需繳交一次性專利費，並交付顧問費以獲得本集團提供的技術援助。該出售事項已於2019年12月15日完成，本集團確認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虧損約為0.4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指 (i) 金額約 0.7 百萬港元 (2020 年：約 1.2 百萬港元) 的租賃負債利息；及 (ii) 金額約 0.1 百萬港元 (2020 年：約 0.1 百萬港元) 的銀行借款的利息。

稅項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額約為 0.7 百萬港元 (2020 年：所得稅抵免約 0.2 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向溢利餐廳收取所得稅開支及因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所產生的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賬面值與稅基的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導致自損益扣除遞延稅項所致。

年內虧損

本集團於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約 13.4 百萬港元 (2020 年：約 56.4 百萬港元)。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 (i) 本集團實施多項成本控制措施之有效性；(ii) 本集團自香港政府「抗疫基金」及以「保就業計劃」所獲補貼；(iii) 收取業主的租金優惠；(iv) 確認的減值虧損減少；及 (v) 關閉表現不如理想餐廳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本架構及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借貸及已發行股份於2019年3月以公開發售及配售方式於聯交所GEM首次上市所得款項提供業務所需資金。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金額約為29.1百萬港元，較2020年3月31日約37.7百萬港元減少約8.6百萬港元。本集團大部分銀行存款及現金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錄得計息銀行借款約1.8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約2.6百萬港元)及租賃承擔約21.6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約27.7百萬港元)。該筆計息銀行借款為無抵押、須按要求償還、以港元計值，以及按港元最優惠貸款利率年息減半厘的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進行對沖。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值及流動負債總額分別為約39.7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約47.2百萬港元)及約21.1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約24.5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值除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則約為1.9倍(2020年3月31日：約1.9倍)。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銀行借款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之百分比)約為8.6%(2020年3月31日：約7.6%)。

庫務政策

董事將繼續依循審慎的政策管理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作好準備把握未來的增長機遇從而得益。

外幣風險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及結算。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其未來匯率或會因中國政府施加資金管制而較現時或過往的匯率大幅波動。匯率亦可能受國內及國際經濟發展與政治變動及人民幣供求情況所影響。人民幣兌港元升值或貶值均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績。本集團現時並無實施任何外幣對沖政策，但管理層將密切監察風險，並在有需要時考慮對重大外匯風險進行對沖。

或有負債

除本公告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可能對其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或有負債、擔保或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未決或面臨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資產押記

於2021年3月31日，以租賃安排方式購買一輛賬面值約為2.2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約2.2百萬港元)的汽車，若本集團租賃負債違約，將導致租賃資產的權利歸還給出租人。

報告期後事項

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持續發展

於2021年3月31日之後及直至目前，持續的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以及財務表現造成若干程度的負面影響。隨著公眾防疫意識提高及自2021年第一季度起實施疫苗接種計劃，香港本地的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看似逐步緩和。然而，社區大規模爆發及疫情反彈的風險仍處於相當高的水平。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一直監察疫情的發展以及其對本集團持續業績的影響，目前仍無法估計對本集團的量化影響。

租賃協議屆滿後終止

富域與業主(為獨立第三方)訂立租賃協議，內容有關租賃位於沙田新城市廣場第一期的物業超過7年，本集團在此地方經營其中一間現有餐廳。然而，於2021年6月22日與業主確認，在租賃協議於2021年7月31日屆滿後，根據業主對位於購物商場的裝修及租賃架構發展，將不再重續該租賃的租賃協議。因此，本集團自此將不再經營位於此物業的現有餐廳。

經參考過往營運經驗，目前位於該物業的餐廳具有盈利能力，佔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約20.1%。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不利影響可能來自終止租賃協議，並首先反映於本集團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第二季度業績。

在此方面，透過持續評估市場環境的發展以最大化回報，管理層目前正選擇開立新餐廳的地點及時間。

訴訟

本集團於年內涉及拖欠租金相關的多項申索，而若干個案於本公告日期仍在處理中，而相關估計財務影響及潛在索償撥備已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記錄。本公司管理層及法律顧問已通過共同努力解決案件。於報告日期，下列案件屬公開且可能對本集團造成影響。

訴訟編號：DCDT4016/2020 及 DCCJ30/2021

於2020年10月30日及2021年1月5日，富棠置地有限公司及其代理人、新鴻基地產代理有限公司向正信就尚未支付租金及相關開支分別申索約1,351,000港元及2,241,000港元。

根據日期為2021年3月16日的判決，法院命令正信須支付於2020年10月30日及2021年1月5日的索償金額。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索償獲取法律意見以及記錄充足撥備。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0年：零)。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合作協議，出售賞面(上海)100%的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00,000元(約相當於335,000港元)，以繼續營運由賞面(上海)經營的日本拉麵業務，有關業務將使用本集團授予的商標，每家餐廳需繳交一次性專利費，並交付顧問費以獲得本集團提供的技術援助。該出售事項已於2019年12月15日完成，本集團確認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虧損約0.4百萬港元。

分部資料

就本集團呈列的分部資料披露於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1年3月31日概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承擔

本集團的承擔詳情如下：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物業及設備購置、 安裝及在建工程的資本支出	<u>1,550</u>	<u>2,250</u>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3月15日以公開發售及配售方式成功在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6.1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上市開支)。本公司擬按與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2月27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示之相同比例及相同方式應用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分析載列如下：

業務目標及策略	佔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 百分比 %	計劃金額 千港元	於2021年 3月31日 計劃動用金額 千港元	於2021年 3月31日 已動用的 實際金額 千港元	截止2021年 3月31日 未動用的所 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截至2021年	截至2022年	附註
						9月30日 止六個月 預期將動用 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3月31日 止六個月 預期將動用 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在香港開設新 分店	60.6	27,964	27,964	12,853	15,111	1,130	13,981	位於南昌及將軍澳的分店已分別於2020年8月及2019年9月開業。

本集團正在物色及洽商可配合新餐廳擴展業務計劃的合適地點。2020財政年度期間的社會事件及2020及2021財政年度期間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對業務擴展計劃造成一定程度的延誤並對本地經濟及顧客光顧量造成影響。經考慮上述因素，有關開設餘下兩間餐廳的原業務擴張計劃(如招股章程所示)將延遲一年，且預期於2022年3月31日前完成。

管理層將持續評估市場環境的發展，以審慎選擇開設新餐廳的地點及時間。

業務目標及策略	佔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 百分比 %	計劃金額 千港元	於2021年 3月31日 計劃動用金額 千港元	於2021年 3月31日 已動用的 實際金額 千港元	截止2021年 3月31日 未動用的所 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截至2021年	截至2022年	附註
						9月30日 止六個月 預期將動用 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3月31日 止六個月 預期將動用 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擴張香港的現有 中央廚房	20.0	9,229	9,229	7,163	2,066	2,066	—	<p>在2019年6月租用額外的場所來擴展現有的中央廚房。</p> <p>中央廚房的若干租賃裝修工程，例如儲物室的擴充、電力接駁系統的升級等，皆已於2020年2月完工並投入生產，其他工程於2021年3月31日仍在進行中，並已於2021年6月投入使用。</p> <p>購入額外設備(如濾水系統、食物分送機及食物輸送泵)並於2020及2021財政年度投入生產。</p> <p>2020財政年度期間的社會事件及2020及2021財政年度期間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對擴張現有中央廚房計劃造成一定程度的延誤並對本地經濟及顧客光顧量造成影響，導致中央廚房產能過剩及裝潢延期。</p> <p>鑒於工程材料的出貨延期及建議勞工暫停工作以避免社交聚會，工程進度亦受到影響。</p>

業務目標及策略	佔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 百分比 %	計劃金額 千港元	於2021年 3月31日 計劃動用金額 千港元	於2021年 3月31日 已動用的 實際金額 千港元	截止2021年 3月31日 未動用的所 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截至2021年	截至2022年	附註
						9月30日 止六個月 預期將動用 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3月31日 止六個月 預期將動用 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進一步提升品牌 知名度	5.2	2,400	2,400	2,147	253	—	253	在2020及2021財政年度啟 動推廣活動及其他營銷活動。 本集團正在研究適當的社交 平台及營銷系統。
提升營運能力及 效率	4.4	2,030	2,030	2,030	—	—	—	在2019年8月升級現有的後 勤辦公室設備和系統。 繼續招聘有潛力及有能力的 員工(包括新晉的行業專家/ 顧問、地區經理及人力資源 助理)，以增強運營能力和效 率。
一般營運資金	9.8	4,523	4,523	4,523	—	—	—	
	<u>100.0</u>	<u>46,146</u>	<u>46,146</u>	<u>28,716</u>	<u>17,430</u>	<u>3,196</u>	<u>14,234</u>	

鑒於2020財政年度期間的社會事件及2020及2021財政年度期間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若干業務擴展計劃已受到影響及推遲。本集團已持續物色及洽商可配合擴展業務計劃開設新餐廳的合適地點及監控有關裝潢中央廚房的在建工程的狀況(其中相關在建工程已完工並已於2021年6月投入使用)以及完成所有於招股章程所示的計劃。

董事將繼續審視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將根據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更改或修改計劃，以追求本集團的業務增長。管理層經參考實際經濟狀況及市場環境發展不時審閱上述使用所得款項淨額計劃的詳情，倘後期計劃發生任何變動，董事會將立即另行公佈以供說明。

所有未使用結餘已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

展望

本集團的業務目標為向顧客提供優質「博多」日本拉麵，並提供難忘的優質服務。本集團爭取每個潛在機會提高其業務的營運效率及盈利能力。

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無疑使餐飲業展開新一頁，客戶的消費模式及習慣改變，而堂食服務的需求亦大不如前。現在，客戶更願意在家享用外賣拉麵或預先包裝的產品，以免受病毒的感染。

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發展難以預測，長遠來說，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可能繼續對全球及本地經濟造成負面影響，從而可能使本集團業務受到不利影響。然而，本集團相信，每個挑戰皆為一個商機。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使管理層在處理未能預期及不熟悉的狀況時更具靈活性，並加強對市場環境變動的意識及應對能力。

管理層將不斷監察市場發展，適時作出應對。此外，管理層將不斷評估擴展業務的適當時機及合適地點。同時，我們將致力提升食物質素，並提供優良的客戶服務。本集團深明，不論在順境或逆境，我們的顧客皆注重食品及服務的質素。

本集團亦會積極尋求潛在商機或與不同有潛力的商業夥伴合作，以擴大收入來源，為股東帶來更佳的投资回報。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公告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本集團於2021年3月31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公告綜合財務狀況表。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確信企業管治是為股東增值之必要及重要元素之一，而本公司亦努力達致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保障及提升全體股東利益，同時提高企業價值和本公司之問責性。就企業管治目的而言，本公司均採納載於 GEM 上市規則附錄 15 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盡董事會所知，於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 GEM 上市規則第 5.48 條至第 5.68 條所載交易的規定標準，作為董事就本公司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規定交易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內，彼等一直遵守規定交易標準，以及概無不合規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 2019 年 2 月 21 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冠德先生，其他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麗全先生及黎文軒先生。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已遵守 GEM 上市規則第 5.28 條，即審核委員會（須由最少三名成員組成，且主席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須包括一名具備適當之專業資格或會計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基本職務主要為檢討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審計計劃及與外部核數師的關係，以及檢討相關安排，令本公司僱員可以保密形式提出對本公司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之不正當行為的關注。

德博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疇

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德博會計師事務所同意為本集團年內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德博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鑒證工作準則而進行的鑒證工作，因此，德博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保證。

審閱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已連同本集團核數師德博會計師事務所審閱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根據該項審閱及與本公司管理層作出的討論，審核委員會信納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適用會計準則編製，並公平呈列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的財務狀況。

致謝

本公司謹此感謝本集團客戶、供應商、業務夥伴的支持。本公司亦謹此對其股東的投入以及本集團僱員的忠誠及年內作出的貢獻表示萬分感激。

代表
賞之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鄧慶治

香港，2021年6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為鄧振豪先生及鄧慶治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文軒先生、何麗全先生及李冠德先生。

本公告將由其張貼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內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於本公司網站 www.butaoramen.com 內刊登。